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關連交易 收購 42% 馬鋼集團財務公司股權

於 2012 年 2 月 9 日，本公司與馬鋼集團簽訂股權轉讓協議。馬鋼集團同意以代價人民幣 429,290,000 元現金轉讓 42% 馬鋼集團財務公司股權。於股權轉讓協議前，本公司與馬鋼集團分別持有馬鋼集團財務公司 49% 及 51% 股權。於股權轉讓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及馬鋼集團將分別持有馬鋼集團財務公司 91% 及 9% 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馬鋼集團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50.47%。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馬鋼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公司簽訂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有關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 0.1% 但低於 5%，該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根據上市規則須經獨立股東之批准的規定。

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條款

協議日期：

2012年2月9日

協議各方：

- (i) 轉讓人 – 馬鋼集團；及
- (ii) 承轉人 – 本公司

擬收購資產：

42% 馬鋼集團財務公司股權

本公司與馬鋼集團分別持有馬鋼集團財務公司 49% 及 51% 股權。於股權轉讓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及馬鋼集團將分別持有馬鋼集團財務公司 91% 及 9% 股權。

對價：

本公司將於簽訂協議後 10 天內，以現金向馬鋼集團支付對價人民幣 429,290,000 元。交易將以本公司的現金支付。協議對價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經協議雙方公平磋商，並參考獨立評估機構安徽國信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以資產基礎法編制的評估報告中，馬鋼集團財務公司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的淨資產人民幣 1,022,120,000 元為基準。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並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評估機構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

董事認為，協議對價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本公司及馬鋼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為中國最大的鋼鐵生產商及銷售商之一，主要從事鋼鐵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馬鋼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業務範圍廣泛，其中包括礦產品及建材採選、建築工程、倉儲及物業管理。

有關馬鋼集團財務公司的資料及財務資料

馬鋼集團財務公司是根據中國法律於 2011 年 10 月經中國銀監會批准成立的非銀行機構，受中國銀監會監管，其註冊及實收資本為人民幣 10 億元，由馬鋼集團及本公司分別出資及持有 51% 及 49%，主要業務為提供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存款服務、貸款及委託貸款服務、貼現服務、結算服務)。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馬鋼集團財務公司經審核淨利潤為人民幣 14,977,548 元，除稅前利潤及除稅和非經常性項目後利潤分別為人民幣 19,998,257 元及人民幣 14,977,548 元。

完成收購後，本公司於馬鋼集團財務公司的股權比重將立即由 49% 增至 91%。

完成收購後，馬鋼集團財務公司將被視為本公司持有 91% 的附屬公司，其賬目將被計入本集團的賬目。

交易的原因及好處

公司董事認為馬鋼集團財務公司能夠促進本公司資金的集約化管理，集中財力，更好地支持本公司鋼鐵主業發展；馬鋼集團財務公司通過辦理成員單位的內部結算業務，加快資金周轉速度，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從而實現內部資金的合理有效配置；馬鋼集團財務公司可以通過同業拆借向其他金融機構借入資金，增強融資能力。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交易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公平合理，協議項下的交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包括出席會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致通過協議項下的交易（關連董事蘇鑿鋼先生及趙建明先生已回避表決）。董事於交易中均無重大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馬鋼集團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50.47%。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馬鋼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公司簽訂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有關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 0.1% 但低於 5%，該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根據上市規則須經獨立股東之批准的規定。

定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協議」或「股權轉讓協議」	指	本公司與馬鋼集團於2012年2月9日簽訂的協議，據此，馬鋼集團將根據協議條款及細則轉讓42%馬鋼集團財務公司股權予本公司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	指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馬鋼集團」	指	馬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國有獨資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之定義）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馬鋼集團財務公司」	指	馬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的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評估機構」	指	安徽國信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獲授資格的獨立資產評估機構

承董事會命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蘇鑿鋼
 董事長

2012年2月9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蘇鑿鋼、錢海帆、任天寶

非執行董事：趙建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同洲、楊亞達、胡達文